

溜溜梅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通訊政策

I. 序言

本政策旨在提倡溜溜梅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與其股東之間有效雙向溝通，確保向股東提供及時、公平及充分信息，以評估本公司的經營及表現。本政策設立渠道機制讓股東可就影響本公司的事宜表達意見，以及徵求并瞭解股東及持份者意見而採取的措施。

II. 一般政策

董事會全面負責確保本公司與股東持續保持溝通。

本公司知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本公司應有的責任，明白某些投資者及分析員對本公司的事務有著比其他人士濃厚的興趣。本公司維持開誠布公及定期溝通且公平披露的政策。根據本政策，有關公開披露資料的合理問題，皆應獲得合理響應。

本公司主要透過本公司中期報告及年度報告、年度股東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臨時股東會，向股東傳達信息，并於本公司網站登載呈交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所有披露資料以及其公司通訊及其他公司刊物。

本公司時刻確保有效及適時向股東傳達信息。

董事會將定期審閱本政策，并於必要時作出改動，以確保其成效及切合股東需要。

III. 溝通渠道機制

1. 股東會

本公司按照適用法律法規（包括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舉行年度股東會及臨時股東會。股東會通知連同隨附之說明資料（如需）乃根據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編制及傳遞予股東，以事先通知股東舉行股東會時間及地點，并向彼等提供充足相關資料以作出知情決定。

本公司以股東會為與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與股東之間進行建設性交流的首要平臺。

- (1) 董事會主席及外部核數師，以及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等之主席或彼等之正式委任代表將出席股東會解答股東提問。
- (2) 就考慮關連交易或須經獨立股東批准之任何其他交易之任何股東會上，

董事會主席及獨立董事委員會主席（如有）或彼之正式委任代表將出席有關股東會。

- (3) 會議主席應就每項實質獨立事宜於股東會上個別提出決議案。除非有關決議案之間相互依存及關連而構成一項重大建議，否則本公司應避免「捆扎」決議案。若要「捆扎」決議案，本公司應在會議通知解釋原因及當中涉及的重大影響。
- (4) 董事會應鼓勵全體股東積極參與股東會，會議主席應給予股東合理機會與董事會交換意見。彼等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會及代其投票。
- (5) 就年度股東會而言，本公司應年度股東會召開21日前向股東發送通知，而就臨時股東會而言，則於臨時股東會召開15日前發送通知。

2. 公司通訊

公司通訊將在公司網站 (www.liuliumei.com) 和聯交所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上提供。公司鼓勵股東查看公司網站和披露易網站以留意公司通訊的發布，支持環保。股東可隨時更改其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英文及／或中文）或方式（印刷本或電子版本）。

3. 公司網頁

本公司網站(www.liuliumei.com)載有有關本集團及其業務之資料。網站內容將定期更新。

本公司發送予聯交所的資料亦會儘快登載於本公司網站。有關資料包括中期報告、年報、公告、通函、致股東的通知以及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例及法規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股東和公眾均可免費訪問本公司網站。

4. 股東查詢

股東如對其本公司股權有任何疑問，可向股份過戶登記處查詢，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的聯絡資料載於本公司網站。

股東亦可隨時郵寄（以董事會為收件人）向本公司寄送書面查詢，地址為中國安徽省蕪湖市繁昌區繁昌經濟開發區中江路3號。